**上海国家会计学院**

上国会培〔2025〕20号

**关于举办“****高收入高净值人群及相关人士的**

**税收风险与防范”课程的通知**

各相关单位：

党的“二十大”报告指出，“完善个人所得税制度，规范收入分配秩序，规范财富积累机制，保护合法收入，调节过高收入。”这一要求明确指向对高收入群体加强税收调节。而《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 （2022—2035年）》进一步明确提出，“健全直接税体系，完善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个人所得税制度，加强对高收入者的税收调节和监管”。不管是基于社会主义国家“共同富裕”的内在追求，还是扩大内需、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现实需要，加强高收入高净值人群的税收征管已成为必然选择。

2024年以来，政府财力趋紧，诸多地方政府明确要求“颗粒归仓、应收尽收”，“双高人群”成为重点。2024年3月份，最高法和最高检发布《关于办理危害税收征管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》，这对于“双高人群”的税务合规提出了更高的要求；新《公司法》及相关细则定于2024年7月1日正式施行，新规则将对企业的股东以及董监高等高净值人士产生深远影响；与此同时，资本市场“国九条”新政发布，上市公司限售股减持新规实施，合伙企业持股平台取消核定，股权交易税务稽查全面推开。考虑到税收知识的专业性和复杂性，以及税收政策因经济形势变化而不断更新变化，加上金税四期智慧税务的加速推进，税收征管水平不断提升，“双高人群”的税收风险进一步凸显。

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依托专业的师资团队和多年的培训经验，持续优化“高收入高净值人群及相关人士的税收风险与防范”研修课程。课程特邀有着多年教学实务经验的教授讲授，聚焦“双高人群”的税收风险与防范，从政策背景到征管实践层层递进，结合直播带货、股权转让等实际案例深入剖析“双高人群”常见的税收风险，帮助“双高人群”提升税收风险意识，做好税务规划，把握合规收益。

附件：一、课程简介

二、报名表

上海国家会计学院

2025年1月

**附件一：课程简介**

1. **培训安排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期数 | 培训时间 | 报到时间 | 培训地点 |
| 第一期 | 5月23日-25日 | 22日 |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|
| 第二期 | 8月29日-31日 | 28日 |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|

**二、课程目标**

1.了解“双高人群”相关税收政策与征管要求；

2.结合案例，把握股东（含财务投资人）、高管、明星等“双高人群”和股权转让等重点领域的税收风险；

3.提升税收风险意识和税务合规水平，防范税收风险。

**三、培训对象**

企业家、股东或合伙人、企业高管、各领域高收入专家及明星、主播等高收入高净值人群，以及为高收入高净值人群提供服务的会计师、律师、理财师等专业人士。

**四、课程内容**

**模块一、“双高人群”的税收问题**

（一）加强“双高人群”税收征管的背景

（二）加强“双高人群”税收征管的政策与实践

（三）“双高人群”常见的税收风险

1.野蛮复制的“核定征收+税收洼地”税收风险

2.瞒天过海的“阴阳合同”税收风险

3.遍布争议的股权税收风险

4.利用企业掩护的税收风险

5.房叔房姐房祖宗的房产税收风险

6.国际化高端人士的税收风险

7.家族财富传承的税收风险

（四）“两高”《关于办理危害税收征管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》要点

（五）应对与建议

**模块二、“双高人群”股权交易的税务风险与合规**

（一）双高人群股权交易税务监管形势分析

1.加强资本监管下税务监管的新形势

2.双高人群股权交易税务稽查新要点

（二）股权架构设计优化中的税务考量

1.自然人持股模式税务优化策略

2.法人持股模式税务优化策略

3.合伙企业持股模式税务优化策略

4.资管计划持股模式税务优化策略

（三）股权激励方式选择中的税务考量

1.股票期权激励的税务优化策略

2.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激励的税务优化策略

3.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的税务优化策略

4.合伙企业代持激励的税务优化策略

（四）股权交易全流程税务风险防范与规划

1.取得股权环节税务风险防范与规划

2.股权代持中的税务风险防范与规划

3.股息分红环节税务风险防范与规划

4.股权回购环节税务风险防范与规划

5.股权转让环节税务风险防范与规划

**五、拟邀师资**

葛老师（课程主任）：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副教授，应用经济系主任，曾挂职于财政部条法司。

鞠老师（课程主任）：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副教授，全国税务系统四星名师，入选第二批全国税务系统领军人才。

**六、收费标准**

1.培训费：15800元。

2.食宿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（具体用标准以开课通知为准）。

3.费用支付方式：培训费由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收取，支付宝/微信扫码、汇款。食宿费由酒店收取，现场支付。

4.关于发票：培训费发票由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提供；食宿发票由酒店提供。

**七、结业证书**

培训班结束后由学院颁发结业证书，并注明学时。

**八、学员反馈**

高净值、高收入简称“双高”人群，是税务部门重点关心的特殊少数，鞠博士从实务、理论、历史渊源与监管实践等多角度纵横贯通，打通任督二脉。

——李同学 某上市公司董事

教授化身十万个为什么的解答者，融汇了税法、会计及公司法，听得心情舒畅。

——刘同学 某大型民营集团 总经理

三天课，收获满满。不仅有教授博士专业授课，还有上市公司和大企业的财税高管课上交流实操问题，真的太好了。

——陈同学 某财税咨询公司 资深顾问

**九、报名咨询**

请参加人员填写《报名表》（附后），我们将在开课前一周向报名学员发送《开课通知》。

联系人：胡老师13671861672

杨老师15901871618

**十、课程顾问**

于老师18121168176

**附件二：**

**“高收入高净值人群及相关人士的税收风险与防范”**

**培训班报名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单位名称**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**联系人姓名** |  | | **电话** | |  | | | | | **邮箱** |  | |
| **单位所在地** | **省 市** | | | | **所属行业** | |  | | | | **年营收** | （万） |
| **学员姓名** | **性别** | **部门** | | **职务** | | **工作年限** | | | **手机号码** | | **邮箱** | |
|  |  |  | |  | |  | | |  | |  | |
|  |  |  | |  | |  | | |  | |  | |
|  |  |  | |  | |  | | |  | |  | |
|  |  |  | |  | |  | | |  | |  | |
|  |  |  | |  | |  | | |  | |  | |
|  |  |  | |  | |  | | |  | |  | |
|  |  |  | |  | |  | | |  | |  | |
| **报名程序：**  培训费支付：刷卡/支付宝/微信/汇款，其中院外培训不支持刷卡。食宿费现场交纳。 | | | | | | | | **学院账户：**  学院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徐泾支行  单位名称：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 汇款账号：31001984300059768088 | | | | |